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议案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阅，审慎地分析了对公司产生经营的影响，现对会议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为南通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是公司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有较强的盈利和偿债能力，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其相关财务指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条件。本项担保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项担保。

二、《关于授权庞源租赁 2019 年度对其子公司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于 2019 年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有利于庞源租赁整体经营活动的开展，符合庞源租赁和公司整体发展利益，且庞源租赁下属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有较强的盈利和偿债能力，庞源租赁的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该担保事项是正常的商业行为，不会影响到庞源租赁的持续经营能力；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担保额度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宋 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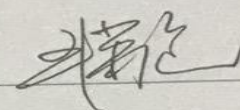


王满仓 _____

张 敏 _____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宋 林 _____

王满仓  _____

张 敏 _____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宋 林_____

王满仓_____

张 敏 张敬